大乘中觀釋論卷第十一

安慧菩薩造

西天譯經三藏朝散大夫試鴻臚卿傳梵大師賜紫沙門臣惟淨等奉　詔譯

百

觀縛解品第十六之餘

又復有問若諸行滅及衆生滅應無分別邪

故頌答言

彼諸行無滅　此云何可有
衆生亦無滅　復云何可有

釋曰若法是常即無所作是故無有少法可滅何以故以法常故若是無常一向滅法此即不有復云何滅若常無常俱不可說即無過失此應思擇或有說者自體還成異義可觀若有法可滅何不有常若或言無即壞法性此乃成斷是故若有若無不可說滅

或有人言所言不可說者即是如來息滅言詮是中為復有所取邪無所取邪若有所取云何不常若無所取此即成斷若復決定不可說者即諸佛一切智有所得法此中相違不能遮遣

論者言滅即解脫解脫者若有我若
無我有即是常若定無說又非智者
所了知故
復有人言諸縛解者謂因果有體相
續轉時非無諸行以貪等生起因法
隨有此即名縛縛生死中諸往來者
又或貪等名縛出世間智若生起時
貪等息滅此即名解是故不復諸趣
受生
論者頌言
諸行生滅法　無縛亦無解
縛解若有作　即縛解不生
釋曰諸行自體相續壞滅住時無體
無縛可有如外地等自體畢竟相違
此即無解又或斷法無體故若斷時
有得即縛解相二無分位是故無縛
亦復無解
或有人言諸行生時說有縛解
論者言此亦不然若已生法有縛解
者如是縛解二不和合若言生時又
復無性如前所說衆生亦然無縛無
解常即無作如虛空故若有所作即
非是常亦非無常現前壞滅

或有人言諸取名縛畢竟離取故名
爲解
論者頌言
若因取名縛　有取即不縛
無取亦不縛　何分位可縛
釋曰無染汙取此無有縛彼無染汙
亦即不有此復云何而此無取亦復
無體今所觀察亦無分位此中意者
無所縛故如下頌言
有衆生可縛　彼縛即有體
縛法彼若無　如調達所縛
復次頌言
若先有其縛　彼縛能縛身
今既無所縛　如去來品說
釋曰此中不有能受取者以不有故
即應無有縛法可得
復次頌言
已縛即不縛　未縛亦不縛
離已縛未縛　縛時亦不縛
釋曰由如是故無已縛無未縛亦無
縛時縛法初起是故頌言
已縛即不解　未縛亦不解
若縛中有解　縛解即同時

釋曰此不可說縛中有解若縛法無
體云何有解若有縛可說即說有解
令縛解俱無二相違故
或有人言由有我故不得解脫若諸
取法畢竟息滅此即解脫若如汝言
我法不有云何乃有求解脫者彼解
脫義當云何說
論者頌言
若我滅無取　　我得涅槃者
此或有彼執　　還成執於取
復有人言諸取根本因我我所是故
我今息滅諸取如薪盡火滅有言我
滅諸取當得涅槃者其義亦然彼等
意者因我我所故執諸取由彼因故
餘取即生是故彼取不得解脫
論者頌言
不應捨生死　　不應立涅槃
有無皆成謗　　此說非道理
釋曰若或諸行有生死可捨有涅槃
可立此即都無所作可得云何乃有
生死涅槃二種分別
觀業品第十七
阿毗曇人言若勝義諦一切皆空諸

法無體者如是亦應業果俱無何故
佛說有其業果如經頌言

自能降伏心　復能攝受佗
即有慈愛心　此說降伏體

釋曰自降伏者即身語意業止諸惡
作乃能攝佗攝受佗者謂行布施利
行愛語救怖畏等如是所作此中愛
法所成名之為慈慈即是愛慈者柔
輭為體此柔輭義即是慈之近相一
切皆於等引心攝此有三種即一切
法自佗種子及所生果心法所攝最
勝所持然後成果此復能攝彼一切
法如有頌言

思及思所生　大仙所說業
彼業有多種　次第而分別

釋曰此分別者謂身語意有三種業
復次頌言

彼所說思者　此即是意業
從思所生者　所謂身語業

釋曰語謂語有所表又復別有身語
二業謂遠離不遠離不遠離者即無
表想此無表者餘處有說名不遠離
此謂起思善業我作或我不作普施

心等此名遠離或不遠離如是所起
此即說爲無表之業
或有人言有表者謂相續業無表者
非唯心所得乃至無佗所表如有頌言
受用故生福　施受用福生
非福亦復然　此名受用義
并思爲七種　了知諸業法
身語表無表　遠離不遠離
釋曰受用從生福及非福并思成七
法是爲諸業相是故決定諸法自相
當有所得業果和合而有生死
論者言亦非不壞業生果體成辦此
或住邪或即滅邪此復云何故論頌言
業住至果熟　彼業即是常
若滅即成無　云何有果生
釋曰若言自體相續不壞後有壞者
此無因性以有壞故亦無所作果生
道理滅即無體故
又阿毗曇人言有相續故有果生起
如我宗頌言
若芽等相續　芽等復生餘
種先而果後　不斷亦不常
若不先植種　果生即不能

因隨果法中　從芽等相續
釋曰果生無異因隨果中是故種子
而亦不斷若果生時種子自相無別
分位此即不常此喻可成所喻法者
故下頌言
若心有相續　心法即現轉
果若離於心　無相續可轉
從心有相續　從相續有果
業先而果後　不斷亦不常
釋曰所說喻者次第應知此復云何
故下頌言
求法方便者　是十白業道
此世及他世　得五欲勝果
釋曰法依於心種子差別從修持因
為法方便得十善道果法成辦由此
當知若業果等不有合者是中亦無
求法方便何故世尊說有果法
論者頌言
若如汝所說　次第而分別
彼有過失生　其過多復大
釋曰此中分別非有所成乃生過失
我今略為顯示方量且如有人種地
獄因以心相續故若能於彼善趣受

生無此道理種善趣因惡趣受生亦
非道理譬如世間植顯摩種芽等相
續即不能生菴没羅果或植菴没羅
種亦不能生顯摩之果諸異法體各
各心相一切趣類自體有因善不善
業和合所立分別方能表了有性此
所表了因果不生如欲界繫心能起
色無色界及無漏界心乃至無漏界
心能起欲色無色界心此皆不有彼
善等諸法所說亦然故有多種及失
過失是中無此分別道理
復次阿毗曇人又引頌言
今我復說此　順正理分別
諸佛及緣覺　聲聞等讃說
不失如契書　業如所負財
界分別有四　皆自性無記
釋曰譬如有人從人舉債先得契書
隨諸方處債無散失其後子孫悉復
還歸何以故以有契書故作用果成
無復有壞業亦如是諸相似業所謂
欲界即欲界繫乃至無漏界即無漏
界有作善者具五種業復次彼不失
法於何法斷耶故下頌言

見道所不斷　至修道乃斷
是故不失法　能持於業果

釋曰若無漏業無漏位斷若作善者或斷不善業故無相似之業由是即無業果隨生方便因性故下頌言

若見苦時斷　彼即有過失
有相似業故　斷即壞於業

釋曰若見苦時斷如是餘處次第業雜而復善為不善不善為善此如是等即有過失若彼不善諸業法等彼位此時彼不失法即成相違是故阿羅漢於見道斷須陀洹人度果已斷彼無常業設有所壞常法所起如契書在彼作用業有體不失植種有果現滅現成有業道故彼即不滅其不善業法阿羅漢於見道斷須陀洹人果成已斷

復次頌言

一切相似法　諸業有繫屬
諸界一法生　一業一法起

釋曰彼所繫屬諸善等業而非對治諸果報等欲界者欲界繫色無色界及無漏界而彼對治所修諸戒由斷

彼業有漏業起非不繫屬如思俱時
所起諸想爲根本法彼不壞業如分
量得今略聊簡諸愚異生於三界中
一切繫屬佛諸聲聞欲界繫屬於四
界中若色有繫屬謂除欲界若無色
有繫屬唯無色界如是欲色二界繫
屬不續無漏界以二界業盡故對治
戒無體非無色有戒體所起業用可
得不見有業實所生故謂見三法從
初起業至彼不失此業俱起皆具二
種謂漏無漏而彼一向皆有業果

復次頌言

所有二種業　現非無常性
住至度果已　如是還復生
或至命終滅　或至度果滅
此無漏分別　彼相亦無漏

釋曰度果者謂至作證時斷何故作
證時斷謂所繫屬滅有漏成熟滅此
等分別皆是逆相由是故有彼不失
法能令衆生受彼種種界趣方處分
量形色苦樂等法老別分別有業果
報此不相違如有頌言

雖空亦不斷　生死亦不常

業果報不失　此法佛所說
釋曰此中應知若業與果合界趣等
分別無分位者即彼一性異性皆不
可說所言空者即是分別我空以補
特伽羅無有分位此不可說故名為
空有亦不常又壞故名空空亦不斷
又生死所起諸趣相續種植先業二
有隨生此亦不常煩惱業盡不有名
空空亦不斷亦非先世不起業因是
業不壞有業有報方便因性有如是
法是故世尊以無礙智方便宣說彼
一切法
論者言如汝分別所說不善以不可
分別相續業生故
論者頌言
諸業本不生　非伺察可得
業力心相續　業果二俱壞
釋曰此云何知業有壞邪以無自性
故若彼諸法無有自性即彼自性如
兎角等亦如業等是故應知無業可
有若實有業生可說不壞如佛所言
無業可壞
復次頌言

若業本不生　業云何有壞
若其有所生　彼云何不壞
釋曰是故佛說無所生故無業可壞
當知有生壞即隨有若其無生即無
有壞何以故無常性故亦無業生分
位可說若畢竟滅此中云何有業可
壞亦復云何有果生起如汝先說有
業不壞此中亦無業與果合如是決
定有所合者然以無生亦無所壞如
上所說諸法次第悉無所壞已生諸
法種種分位以無壞故若業若果二
俱不生
或有人言若法不生者彼過去未來
諸有物體亦應不生不生諸業無自
性故如論者先說業無自性無生法
可立者諸修涅槃道者名住梵行離
涅槃道有所修者名住非梵行若非
梵行者或得涅槃修梵行者應墮地
獄此即壞世間法所作相違若業是
無作即耕植等世間法壞如是亦應
所作罪福相對不有世間何言此作
福者此造罪者
論者頌言

若法有自體　有業而可往
二世受報已　彼業還復在

釋曰業若有體彼受報已而還復在
若無自體差別可有如汝先說差別
所得即成過失
阿毗曇人言勝義諦中定有諸業有
煩惱體為彼因故若有其因業非不有
論者頌言
此諸業煩惱　業因煩惱成
彼煩惱無實　業云何有實
釋曰勝義諦中若有煩惱自性即彼
自性著於常法以無所生前已遮遣
如是此中因義不成遮遣相似性故
或有人言勝義諦中有業煩惱而為
身因身果有故
論者頌言
若說業煩惱　以為身因者
業煩惱自空　身因復何有
釋曰說身因者是世俗諦非勝義諦
勝義諦中業煩惱空此中所說因義
不成

大乘中觀釋論卷第十一

甲辰歲高麗國大藏都監奉
勅彫造